

古美路街道 2025 年上半年行政执法情况报告

古美路街道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积极落实党的二十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积极推行闵行区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相关工作，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切实提升行政执法能力和水平。现将街道 2025 年上半年行政执法情况报告如下：

一、行政执法基本情况

上半年，古美路街道累计立案 191 件，结案 178 件，案件类型覆盖 5 大类，作出行政处罚罚款金额 22.9590 万元。178 个案件当事人均没有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做到了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程序合法、处罚适当。具体表现在：执法主体合法；无超越法定权限；适用法律依据正确；执法程序合法；认定事实清楚；裁量适当；行政执法案卷制作及归档规范；充分保障相对人的陈述权、申辩权；正确告知相对人申请行政复议的权利、行政复议机关和申请期限。

上半年，完成本年度涉企行政检查计划制定备案，并在区政府网站公开。开展涉企行政检查案卷评查活动，全面梳理 2024 年以来涉企行政检查案件 13 件。截至 6 月 30 日，街道涉企行政检查申领“检查码”赋码检查 41 次。

上半年，未作出行政许可、行政强制、行政征收等执法行为。

古美路街道目前共有持证行政执法人员 35 人，均持有“中

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执法证”。按照区城管执法局本年度考核要求，每月开展1次队内法治培训，上半年共开展法治培训6次，并已完成“上海干部在线学习”2025年在线学习任务，按时完成市区两级以及公务员和城管执法两类要求的学时学分任务。另外结合“城管进社区”在辖区内组织开展了“城”法有约-城管送法进物业、学雷锋法治宣传、民法典宣传、国家安全日宣传等多次法治宣传活动。

古美路街道建立了行政执法日常检查监督机制，建设执法和法制审核两支队伍。法制审核队伍对执法队行政职权内涉及的行政处罚、重大案件法制审核、投诉处置、听证、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进行法制审核，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由法制员对行政执法过程中的合法性、合理性开展审查，规范执法流程和文书规范，保证了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如发现问题及时在队内通报，督促整改。

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进情况

古美路街道根据《闵行区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的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通过“三项制度”的切实落实，全面实现行政执法信息公开透明、行政执法全过程留痕、行政执法决定合法有效，行政执法行为被纠错率明显下降，全面提高了社会对行政执法的满意度。

（一）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情况

严格遵守行政执法公示制度，通过古美路街道政府网站、上海市城管执法局网站、上海市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信息共享平台对行政处罚案件进行公示。

（二）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情况

严格落实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共配备35台执法记录仪，2台执法视音频数据采集工作站，在行政执法后，队员能及时将执法记录仪内记录的视音频数据上传至采集工作站进行数字化归档存储，统一管理。行政执法案件均有规范文字记录或者音像记录，行政执法案卷按照《闵行区行政执法档案管理办法》的规定，规范立卷归档，实现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

（三）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情况

推行重大行政执法案件报审、法核、决策、评议、普法“五合一”机制，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上海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闵行区古美路街道办事处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等相关规定，在作出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前，先由街道司法所对拟作出的决定，根据《关于闵行区推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意见》《古美路街道关于推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实施细则》，进行合法性、合理性审核，出具法制审核意见，对于需要街道负责人集体讨论决定的，经街道重大

行政执法案件审理领导小组进行集体讨论同意后方可执行。上半年，涉及重大法制审核案件共 14 件，均已完成重大法制审核工作，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执行比率达 100%。经司法所审核，14 个案件均事实清楚、程序合法、法律适用准确。

（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情况

根据《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办法》开展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严格依法依规查处违法行为，追究违法责任，发现违法事实涉嫌构成犯罪的，按规定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处理，不以行政处罚代替刑事处罚。每月将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并已结案的案件信息同步至“上海市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信息共享平台”，截至 6 月底，无行刑衔接案件。

三、下一阶段工作推进措施

（一）继续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对于行政执法公示制度紧跟相关要求并及时作出调整；对于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结合上半年区城管局抽查与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自查的反馈，改正不足之处；对于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继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执行，做到所有应重大法核的案件执行比率 100%。

（二）继续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培训

抓好执法队伍和法制审核队伍建设，配足配强实施“三项制度”人员，根据执法队 2025 年法治培训计划继续开展执法人员队内培训工作，通过岗前培训教育、上岗人员定时考核、开展监

督等有效措施不断提高队伍整体业务水平,全面提升行政执法整体能力和水平。

（三）继续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

根据《市城管执法系统“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清单》和《古美路街道“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负责”普法责任清单》,以宣传执法队伍、执法形象、执法活动、执法成效为主要内容。下半年计划以古美路街道“爱心暑托班”暑假活动、“7.15城管开放日”及12月的“宪法宣传周”为主要法治宣传口,推广“城法有约-古美城管送法”系列活动,编印和发放宣传单、宣传册,以登门入户、宣传设台、利用媒体等为主要方式,深入社区、学校、商户、企业开展法制宣传活动,普及城市管理法律法规知识。